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济历环报告表（告）〔2025〕10号

关于山东思科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物试剂开发、应用实验室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东思科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山东思科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物试剂开发、应用实验室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申请材料收悉，经审查，该项目符合《济南临港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确定的告知承诺审批的相关要求，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单位要严格落实相关承诺事项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在污染防治技术选用时充分考虑安全因素，对环保设施和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项目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和项目。按规定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并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请分局各职能科室做好该建设项目的日常监督检查及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

（公章）

2025年12月30日

抄送：济南市历城区应急管理局